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的方案及相关议案。

公司在综合考虑募投项目资金需求与公司预期发行价格的基础上，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上限进行了调整。发行方案修订后，本次募投项目投资总额由 82,225 万元减少至 52,993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由 79,198 万元减少至 45,277 万元。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萃华珠宝：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并公告了《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为便于投资者理解和查阅，公司就《萃华珠宝：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涉及的主要修订情况说明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主要修订情况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1、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审议程序；
		2、根据调整后的方案，对募集资金总额进行了修改；
释义	释义	1、将“最近三年一期”修改为“最近三年”



		2、本预案修改为“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概要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之“（八）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1、项目投资总额调整为 52,993 万元，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不超过 45,277 万元；
		2、调整了“渠道升级及配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内容及相关描述：将项目名称变更为“渠道升级建设项目”；
		3、调整了原“渠道升级及配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总额和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调整了“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批程序	1、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审议程序；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1、项目投资总额调整为 52,993 万元，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不超过 45,277 万元；
		2、调整了“渠道升级及配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内容及相关描述：将项目名称变更为“渠道升级建设项目”；
		3、调整了原“渠道升级及配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资总额和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调整了“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调整了“渠道升级及配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内容及相关描述：将项目名称变更为“渠道升级建设项目”，取消原项目中配套生产基地建设内容以及相应的场地购置和装修费用；不再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广告推广费用；调整了项目选址、立项和环评的相关表述；调整项目了内部收益率及相关描述；
		2、补充“珠宝生态园建设项目”中项目所用房产的购置进程的相关表述和不需要重新进行立项和环评的说明；
3、调整了“设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修订了该项目实施地点的相关表述；		



		4、根据已经取得的项目备案和环评文件修订了相关表述；
第五节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二、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1、更新了公司 2015-2017 年三年利润分配情况和现金分红情况；
第六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1、更新项目预计完成时间及预测财务指标影响；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	1、更新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时间；
	六、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1、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审议程序；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发行预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沈阳萃华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23 日